

## 大连伯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0 日 11 时 00 分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全体董事、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会议见证律师：刘燕迪、潘晓黎

(七)会议地点：大连伯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六)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或非法人企业代表）凭法定代表人（或负

责人) 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 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8年5月10日08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大连伯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楠

联系电话: 0411-84791666

传真: 0411-84792822

(二) 会议费用: 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10日(不包含年度股东会当天)递交信息披露负责人。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大连伯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

议》；

(二)《大连伯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议案》。

特此公告。

大连伯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